

中共北京信息科技大学委员会文件

校党宣〔2021〕8号



中共北京信息科技大学委员会 关于印发《北京信息科技大学新校区文化环境 建设实施办法》的通知

校内各单位：

现将《北京信息科技大学新校区文化环境建设实施办法》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中共北京信息科技大学委员会

2021年11月8日

北京信息科技大学

新校区文化环境建设实施办法

为贯彻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坚持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作为文化育人的底色，全面推进学校“五个环境建设”，落实文化环境建设要求，充分发挥文化育人、环境育人功能，统筹加强新校区建设中文化引领的顶层设计，进一步做好新校区文化环境建设工作，结合学校工作实际，制定本办法。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发展道路，贯彻落实全国和北京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坚持立德树人、以文育人，全面落实学校“五个环境建设”发展战略，建设“庄重典雅、智能宜人、有艺术风格、充满文化感”的新校区空间文化环境，切实加强校园宣传文化阵地管理。凝心聚力，守正创新，创建具有国际标准、中国价值、信息特色的文明校园，更好地服务学校改革建设发展。

二、组织机构

新校区文化环境建设与管理在学校党委的统一领导下进行。成立新校区文化环境建设工作组，负责统筹协调、研究规划、推进落实新校区文化环境建设工作。

组 长：周志成 陈 昕

副组长：杜世智

成员单位：党校办、宣传部、教务处、科技处、研工部、教工部、财务处、资产处、学工部、国际交流处、后勤处、新校区建设办、图书馆、档案馆（校史馆）、新校区管委办、校工会、校团委、体育部

工作组办公室设在宣传部，负责文化建设相关日常工作和各项重点项目的牵头推进。

三、理念原则

（一）政治性与导向性鲜明

1. 学校文化环境建设要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牢固树立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坚持立德树人、以文化人，不断巩固马克思主义在学校的指导地位，彰显社会主义大学的鲜亮底色，培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

2. 学校文化环境建设要有端正的价值导向。大力倡导讲品味、讲格调、讲责任，宣传科学理论、传播先进文化、引领道德风尚、弘扬社会正气、繁荣校园文化、推进学术交流。加强正面引导力度，体现当代中国价值观念、体现中华文化精神、反映中国人审美追求，坚决抵制低俗、庸俗、媚俗。

3. 学校文化环境建设要有鲜明的学校特色。深入落实学校党委“坚定理想信念，攀登专业高峰，全面提升素养，追求高尚境界，创造诗画人生”的人才培养导向和“政治坚定、专业领先、

素养全面、敬业包容、勤信仁爱”的教师发展导向。在我校八十多年的校史文化中汲取深厚力量，厚植实业救国、工业报国、信息强国的爱国情怀，秉承“勤以为学、信以立身”的校训，弘扬奋斗精神、开拓知识视野、彰显信息特色，以有形的空间文化陶冶人、感召人、塑造人，内化为无形的校风教风学风和信息科大精神。

（二）实用性与艺术性兼备

1. 校园文化环境建设要发挥实用性。各类文化环境建设项目的设计和布置在考虑艺术美感的基础上，应当本着实用、安全、简洁、大方的原则，给师生提供便利和舒适，做到思想性、艺术性和实用性的有机统一。不得标新立异、表达晦涩、贪图奢华。

2. 校园文化环境建设要体现艺术性。空间文化是高等学校对人才培养的美育功能的重要载体，体现学校师生深刻的理性认识、高雅的行为方式和高尚的情感追求，凝聚校园知识群体之间共同的文化理想。各类文化环境建设项目要围绕教育、学习、管理、服务等空间功能，赋予人文气息，增加文化元素，体现思想和艺术价值。

（三）整体性与层次性统一

1. 学校文化环境建设要坚持整体性原则。校园文化环境建设是一项系统工程，融合了学校管理、教学思想、生活服务、师生关系、社团活动与各类群体，全方位反映校园生活并渗透在校园生活的方方面面，各项建设坚持统一部署、整体规划，全面落实、

协调发展，成为一个有机的整体。

2. 学校文化环境建设要符合层次性原则。落实文化环境建设的层次性，要提前做好工作计划，分类实施、分步推进、分级管理，在落细落小落实上下功夫。将文化建设全方位贯穿、深层次融入到空间环境建设之中，坚持主体突出，层次分明，相互衬映，统一和谐。

（四）规范性与个性化平衡

1. 学校文化环境建设要遵循规范约束。各类文化环境项目基于统一的精神基础和制度规则，使用规范的表现形式，获取最大范围的受众认同，不同文化要素要布局合理、数量适当、彰显有度、相互融合，构建兼容稳定、和谐有序的文化环境。

2. 学校文化环境建设鼓励体现个性化和多样性。和谐的校园文化环境追求“和而不同”，在规范的制度建设下推动融入共性的个性发展，倡导“各美其美、美美与共”的文化理念，体现学校各二级单位多样化的文化要素，各有所长不冲突、良性竞争促活力，使得校园文化呈现特色鲜明、百花齐放的繁荣景象。

（五）传承性与创新性融合

1. 校园文化环境建设要传承学校优良文化积淀。学校在多年的发展历程中凝聚了独特的大学精神和办学理念，体现在有形的空间布置和无形的精神文化之中。学校各类文化环境建设项目要注重传承学校特色的历史文化，将历史的、零散的、潜在的文化特点提炼为当下的、系统的、具体的文化元素，落实在文化环境

的建设之中。

2. 校园文化环境建设要体现创新精神。各类文化环境项目是历史与现实的结合，也是现实向蓝图目标的延展，项目建设必须要适应新大学的发展需要，体现时代特征和前瞻意识，在传承文化传统的基础上广泛吸收先进理念，推陈出新、兼收并蓄、与时俱进，充分体现创新精神。

四、责任分工和工作程序

（一）文化环境类别及责任单位

1. 新校区文化环境体现在各类公共空间中，包含建筑物的装饰装修、文化设备的设立安装和宣传阵地的建设使用。按照建设项目的类别分类，包括但不限于景观类（园林、广场、亭、台、廊），场地类（建筑物、场馆、走廊、墙壁），宣传设施类（宣传栏、电子屏、灯箱、标语、展板、条幅），文化标识类（雕塑、浮雕、壁画、纪念石、纪念碑、艺术造型）等各类承载文化功能的空间建设。

2. 在新校区文化环境建设工作组的统筹协调下，宣传部具体负责报告厅、广播站、电视台和室外公共区域宣传阵地和文化标识的建设管理；新校区建设办负责园林景观和室外基础设施类的文化环境建设；党校办负责行政办公区域文化环境的建设管理；教务处负责教学楼宇公共区域和教室等教学场所（含实践教学）的文化环境建设管理；科技处、实验室管理处负责科研楼、科研实验室等空间的文化环境建设管理；后勤处负责宿舍、食堂、浴

室和商业服务等生活保障区域的文化环境建设管理；校工会负责学校工会活动空间、教师休闲空间的文化环境建设管理；研工部、学工部、校团委负责学生发展中心等学生活动场所的文化环境建设管理；图书馆、档案馆（校史馆）负责所属场馆等空间的文化环境建设管理；体育部负责体育场馆的文化环境建设管理；国际交流处负责校园公共空间文化设施文字内容的外文对照、翻译、审核；资产处负责涉及全校文化环境建设项目的资产调配和采购审批；财务处负责各类文化环境建设项目的预算审批与资金管理；新校区管委办负责新校区文化环境项目实施的对接事宜；校内各二级单位负责本单位办公区域内公共空间的文化环境建设管理。

（二）形象标识、旗帜、标语、文化设施等使用和建设规范

1. 校园标识系统包括校标、校徽、校旗、各类名牌、导视牌等，是代表学校视觉形象的规范标志，具有标准的色号、字号、字体等使用规范，标识元素由学校统一推广和应用，代表官方立场和权益，各单位和个人在使用过程中不得随意更改，不得用于商业用途。党校办法律事务办公室负责对校园标识的推广和使用提供法律支持。

2. 各二级单位根据实际需要，设计和使用具有本单位特色的形象标识系统，并报宣传部备案。

3. 校园文化环境使用旗帜（国旗、党旗、团旗、校旗、院旗和各类红旗、彩旗、灯杆旗等）应当符合国家规范要求和氛围条

件需要。校园公共场所的旗帜使用统一归学校党委宣传部管理和授权，校内各单位依工作需要使用旗帜要报宣传部审批，禁止随意树立旗帜或使用不符合规范规格的旗帜。

4. 墙壁、走廊、门楣等公共区域的设计装修应当与建筑主体保持风格一致，确保施工和使用安全，不得随意圈占公共空间、设立隔断、改变主体空间结构。要根据文化空间使用主体的层级，参考校级规范使用字体字号，不得使用逾越校级主要标识的字号。

5. 校园文化环境宣传设施应当使用规范汉字，根据需要规范使用外文（一般为英文）对照，原则上文化设施不得单独使用外文展示。

6. 校园文化环境中使用标语、横幅、海报应在指定位置张挂，并履行校园宣传品张挂审批手续。宣传品张挂实行总量控制，根据时限及时清理，不得损坏墙皮、遮挡橱窗。

7. 校园文化环境禁止发布未经学校审批的商业性广告。

8. 文化设施的设立不得影响校园安全、不得妨碍校园交通，不得损害花草树木，不得破坏公共设施。

9. 属于固定资产的文化设施，需按照资产管理处相关规定办理入库手续，不得随意移动、损坏。

（三）文化环境建设管理程序

开展校园文化设施的设立、装修、变更、拆除需履行申报审批程序，符合学校总体规划和规定方可执行，任何部门或个人未

经批准不得自行设立和修建。具体程序如下：

1. 申报。相关单位提出文化环境建设的设计方案（明确项目建设目的、区域、类别、材质、效果图、实现功能）和实施方案，经所在单位或主管单位主要领导把关，向宣传部提出申报申请。

2. 审批。宣传部依据具体项目性质、规模，确定审批权限，提交工作组研究会商。面向全校范围、或影响力较大、功能复杂的项目，组织工作组会商会议，必要时邀请专家，为相关规划、涉及和实施提供决策咨询，根据工作需要提交学校党委常委会、校长办公会进行审批。审批通过或依据反馈建议修改后审批通过的项目方可实施。未经过审批或审批不通过的项目不得设立和施工。

3. 实施。文化建设项目通过审批后，按照实施方案开展施工，遵循学校施工管理规定、验收工作规定等相关规范，确保安全环保，建设过程中不得对空间环境造成不良影响，尽量避免干扰正常的教学、管理秩序。

4. 管理。按照“谁主管，谁负责；谁拥有，谁负责”的要求，文化空间使用单位和主管部门按照分级分类原则，要加强日常管理和维护，充分发挥空间环境的文化阵地作用和文化育人功能。

附件：新校区文化环境建设宣传用语参考

附件

新校区文化环境建设宣传用语参考

1. 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

——四个意识

2. 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

——四个自信

3. 富强、民主、文明、和谐；自由、平等、公正、法治；爱国、敬业、诚信、友善。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4. 为党育人、为国育才。

——2020年9月9日，习近平总书记在第36个教师节慰问中对广大教育工作者提出的使命要求

5. 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发展道路 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2018年9月10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教育大会上的讲话

6. 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是办好教育的根本保证。

——2018年9月10日，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教育大会上发表重要讲话

7. 立大志、明大德、成大才、担大任。

——习近平总书记在清华大学建校 110 周年校庆活动上的讲话

8. 四有好老师：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

——习近平总书记在第 30 个教师节之际考察北京师范大学时勉励广大师生的讲话

9. 四个引路人：广大教师要做学生锤炼品格的引路人，做学生学习知识的引路人，做学生创新思维的引路人，做学生奉献祖国的引路人。

——习近平总书记于 32 个教师节前夕在北京市八一学校考察发表的重要讲话

10. 坚持教书和育人相统一，坚持言传和身教相统一，坚持潜心问道和关注社会相统一，坚持学术自由和学术规范相统一。

——2016 年 12 月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11. 人民教师无上光荣，每个教师都要珍惜这份光荣，爱惜这份职业，严格要求自己，不断完善自己。

——2018 年 9 月 10 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教育大会上的讲话

12. 中国的未来属于青年，中华民族的未来也属于青年。

——2017 年 5 月 3 日，习近平总书记于五四前在中国政法大学考察时的讲话

13. 只有把人生理想融入国家和民族的事业中，才能最终成就一番事业。

——2013年5月2日，习近平总书记给北京大学考古文博学院2009级本科团支部全体同学回信

14. 青年一代有理想、有本领、有担当，国家就有前途，民族就有希望。

——2020年3月15日，习近平总书记回信勉励北京大学援鄂医疗队全体“90后”党员

15. 坚定信仰、砥砺品德，珍惜时光、勤奋学习。

——2018年5月，习近平总书记勉励中国政法大学民商经济法学院1502班团员青年

16. 志存高远、德才并重、情理兼修、勇于开拓。

——2015年7月24日，习近平总书记致全国青联十二届全委会和全国学联二十六大的贺信

17. 学如弓弩，才如箭镞。

——2013年10月1日，习近平总书记给中央民族大学附属中学全校学生回信

18. 在创新创业中增长智慧才干，在艰苦奋斗中锤炼意志品质。

——2017年8月15日，习近平总书记给第三届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青年红色筑梦之旅”的大学的回信

19. 刻苦学习，脚踏实地，锐意进取，在创新创业中展示才华、服务社会。

——2013年11月8日，习近平总书记致2013年全球创业周中国站活动组委会的贺信

20. 当代中国青年要有所作为，就必须投身人民的伟大奋斗。同人民一起奋斗，青春才能亮丽；同人民一起前进，青春才能昂扬；同人民一起梦想，青春才能无悔。

——2015年7月24日，习近平总书记致全国青联十二届全委会和全国学联二十六大的贺信

21. 坚持与祖国同行、为人民奉献，以青春梦想、用实际行动为实现中国梦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2013年12月5日，习近平总书记给华中农业大学“本禹志愿服务队”回信

22. 全国广大科技工作者要面向世界科技前沿、面向经济主战场、面向国家重大需求、面向人民生命健康，坚定创新自信，紧抓创新机遇，勇攀科技高峰，破解发展难题，自觉肩负起光荣历史使命，加快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为建设世界科技强国、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2021年10月26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参观国家“十三五”科技创新成就展时讲话

23. 享受乐趣、增强体质、健全人格、锤炼意志。

——2018年9月10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教育大会上的讲话

24. 建最好的大学，做最好的自己。

——学校发展共识

25. 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全面推进“五个环境建设”。

——学校建设发展方向

26. 为建设信息特色鲜明的高水平应用型大学而努力奋斗！

——学校奋斗目标

27. 勤以为学、信以立身。

——学校校训

28. 实业救国、工业报国、信息强国。

——爱国主义底色鲜明的学校校史精神

29. 各美其美、美人之美、成人之美、美美与共。

——学校情感环境建设倡导

30. 服务北京“四个中心”建设、落好“五子”重点任务排头兵。

——学校服务导向

31. 坚定理想信念，攀登专业高峰，全面提升素养，追求高尚境界，创造诗画人生。

——学校人才培养导向

32. 政治坚定、专业领先、素养全面、敬业包容、勤信仁爱。

——学校教师发展导向